生命的價值

郭超斌

對人生的看法，真是人說人殊，各有不同的觀點。有人以人生為遊戲，遊戲人生，故有及時行樂之頹廢的享樂主義。另一極端，看人生為無涯苦海，生老病死盡是苦，遂有遁跡空門，遠避紅塵，色即是空，空即是色，走向消極避世不負責任的空靈境界。又有人以人生如夢，夢幻人生，到底是莊周夢蝶，抑蝶夢莊周，虛即是實，實即是虛。真叫人摸不着頭腦，更是撲朔迷離，捉摸不定……。

甚至聖經裡神人摩西也承認，人生極其短暫，「如睡一覺」；痛苦，「勞苦愁煩」；空虛，「轉眼成空」（參詩九十）。智慧王所羅門傳道者說得更澈底：「日光之下，人生營謀，勞苦累心，不過是捉影捕風，虛空的虛空。」（傳一）

到底人生何價？難怪更有人以為「老天弄人」，以萬物為芻狗。以至怨天尤人，過悲觀生活，或一反常態，成玩世不恭……。

有三個論人生價值的字：「是」，「有」和「能」。人生的價值在乎你（我）是誰？你（我）何有？你（我）何能？人的身份是價值的根據。人的擁有是價值的象徵。人的才能是價值的表現。

然而按聖經的真理，說明人的來源，乃是神摶土為人的傑作，故人既出於土，也終必歸於土。人所有的一切亦不過是虛空，赤身出於母胎，也必赤身歸回。而人所能的也不過是無可奈何，身不由己的罪惡工具。立志為善由得我，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。我要行善的時候，便有惡的意念存在；我不願意作的惡，卻身不由己的行出惡來。這除了好事，甚麼都作的矛盾苦惱人生，怎不叫人喊「苦」？（參羅七17，25）

說到這裡，到底人生何價？生命在那裡？容我們正視生命。

原來神摶土為人，更賦人一口靈氣。「耶和華神用地上的塵土造人，將生氣吹在他鼻孔裡，他就成了有靈的活人」（創二7）所以人為萬物之靈。而叫人活着的乃是靈，肉體是無益的（參約六63）。

人奇妙的三一組合就說明人的三個不同層次。人有屬物質的身體，更有高尚志智的魂，最為寶貴的是，有與神相交的靈。身體是物覺的接觸點，魂是自覺的體認，靈是神覺的昇華。身體衰老物化是無可避免的事實，而心靈日益更新的形上人生更是要緊的信仰體驗。所以基督耶穌說：「人活着，不是單靠食物，乃是靠神口裡所出的一切話。」（太四4）

從此看出生命的真義在乎靈，靈才是真生命，真我，真的主人。肉體屬乎物質，總會有衰敗物化的一天，而純靈非物質，卻是永存的，不滅的，因為靈是神所賜的恩物。神是永恆的神，所以祂所賜人的靈也是永恆的。

人若看重靈生命的存在價值，那價值將比全世界更重。這就是主耶穌基督所說的至理名言：「人若賺得全世界，賠上自己的生命，有甚麼益處呢？人還能拿甚麼換生命呢？」（太十六26）人可以不擇手段的以生命換取世界，但至終能賺得多少世界呢？就是得了世界，人又能享受多少呢？縱使賺得全世界，畢竟終要賠上了生命。到那時，人就是拿出了整個世界來，也換不回生命來。智慧人必須在生命和世界兩者間分出輕重，否則會悔不當初，噬臍莫及啊！

原來生命的價值不在乎賺取世界，不在乎肉體得失，亦不在乎這短暫的今生，說得清楚一點，世界不過是肉體今生短暫的情慾，終歸過去。這看得見的（物質世界）是短暫的，那看不見的（靈裡生命）才是永恆的，才值得我看重的（參林後四17，18，五7）。

更為奇妙的，生命既是如此貴重，甚至比全世界更有價值。然而，有一件事實，比生命更具價值的，那就是神的慈愛。那就是詩人給我們揭發的奧秘：「因你（神）的慈愛比生命更好。我的嘴唇要頌讚你」（詩六十三3），神的慈愛比生命更可貴，那真是奇妙不過的福音。耶穌基督降世為人是出於神的愛。祂捨身代贖我罪，更是神愛的最高事實表現。難怪保羅清楚肯定見證說：「祂是愛我，為我捨己。」（加二20）祂的愛比祂自身的生命更寶貴，更有價值。

神的愛既比生命更寶貴，那領受了這神比生命更寶貴愛的人，也會感染到回應神的愛，愛神到捨生的崇高獻奉。是甚麼東西叫保羅不以性命為念？又是誰能叫保羅與神的愛隔絕？難道是患難麼？……這一切都不能難倒保羅對神的愛，因為神的愛真比生命更可貴（參徒二十24；林後六3-10，十一23-33；羅八31-39）。教會歷史中為道（神）殉難者不勝其數。正是希伯來書第十一章所寫：「他們因着信……忍受戲弄、鞭打、捆鎖、監禁，各等的磨煉，被石頭打死，被鋸鋸死，受試探，被刀殺……受窮乏，患難，苦害……這些人都是因信得了美好的證據。」（來十一33-40）

死真有輕於鴻毛，有重於泰山。生命固然有比全世界更重要的價值，而神的慈愛又比生命更貴重。故士為知己者死的英雄義士，還不如為神愛犧牲的神奇。到底這捨生為神的人，價值又何在？耶穌說得再清楚透澈沒有了。「若有人要跟從我，就當捨己，背起他的十字架，來跟從我。因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，必喪掉生命，凡為我喪掉生命的，必得着生命」（太十六24-25；約十二24-25）。可見不生不死；若不死，也就不得生。

耶穌甚至應許人得生命，並且得的更豐盛：「我來了，是要叫羊（人）得生命，並且得的更豐盛」（約十10）。

甚麼是更豐盛的生命？那當然絕不是三言兩語，有限篇幅，口舌筆墨所能描寫盡至的了。人的生命是有限的，而神的生命無盡。是以，所謂豐盛的生命就是從有限的人生命中活出無限的生命境界。從地上的物質層面進到天上屬靈的領域生活（參西三1-4）。從自我出發達至非我唯主基督的生存目標（加二20）。從看得見的短暫人生達至向永恆不朽的獲得（腓三7-14）。

而這形上的生命事實絕不是紙上的空談，更是真屬靈生命的實際。生命在祂（主耶穌基督）裡頭（約一1-14）。有子的人有生命（約壹五12）。得生命重要，是一回事；有更豐盛生命更為重要，更是不可或缺的另一要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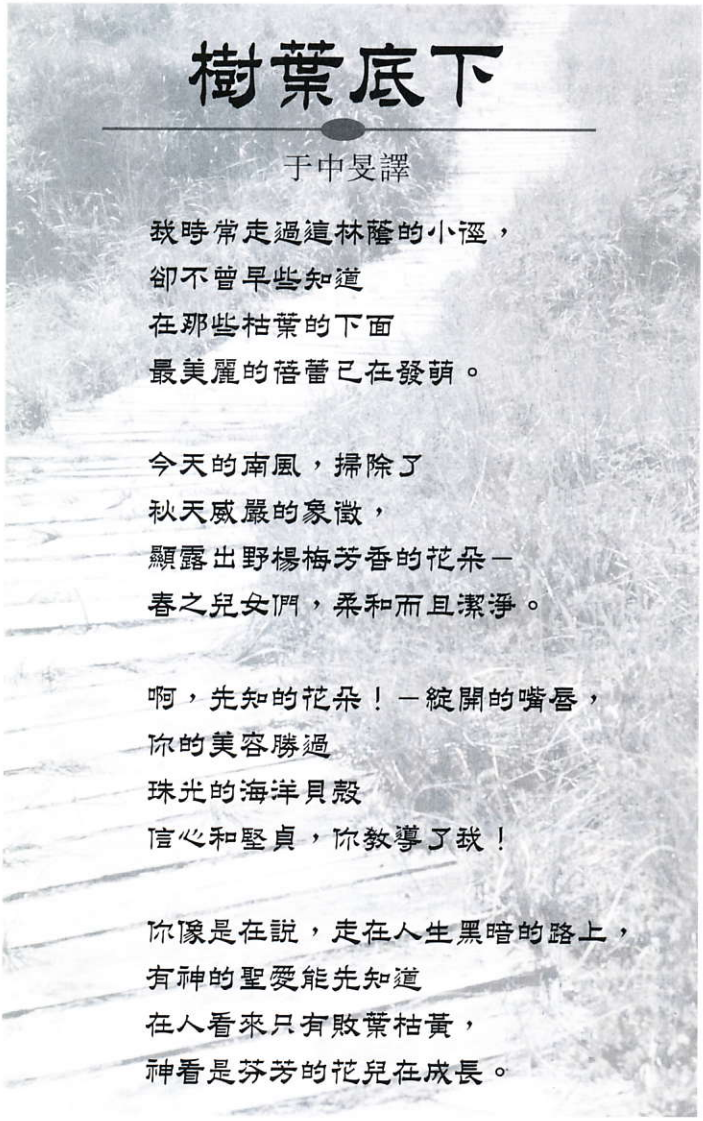

樹葉底下

于中旻譯

我時常走過這林蔭的小徑，
卻不曾早些知道
在那些枯葉的下面
最美麗的蓓蕾已在發萌。

今天的南風，掃除了
秋天威嚴的象徵，
顯露出野楊梅芳香的花朵—
春之兒女們，柔和而且潔淨。

啊，先知的花朵！一綻開的嘴唇，
你的美容勝過
珠光的海洋貝殼
信心和堅貞，你教導了我！

你像是在說，走在人生黑暗的路上，
有神的聖愛能先知道
在人看來只有敗葉枯黃，
神看是芬芳的花兒在成長。